

中 国 农 学 会

关于邀请加入中国农学会单位会员的函

各有关单位：

中国农学会成立于 1917 年，是我国成立最早、最具影响力的学术团体之一，是中国近现代农业科技发展的亲历者和推动者，2017 年在中国农学会成立 100 周年之际，习近平总书记致信祝贺，对学会工作给予充分肯定，并提出了殷切期望。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贺信精神，广泛凝聚全国农业科技界与产业界力量，更好发挥学会在推动农业科技创新、服务乡村全面振兴和农业强国建设中的桥梁纽带作用，诚挚邀请农业及相关领域有关单位加入中国农学会单位会员，现就有关事项函告如下。

一、入会条件

根据《中国农学会章程》《中国农学会会员管理办法》和中国科协相关工作要求，与本会学科或专业相关，拥有一定规模的科技人员，愿意参加本会活动、支持本会工作，依法设立、诚信经营、无违法违规记录，且未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严重失信主体名单的科研、教学、生产、推广、服务等企事业单位及社会团体（港澳台地区民间社会团体除外），

均可申请加入。单位会员包括常务理事单位会员、理事单位会员、普通单位会员。

（一）常务理事单位会员

“双一流”院校，国家级研究机构及其直属研究院所、央企直属研究机构和国家实验室、国家重点实验室、全国重点实验室、国家技术创新中心、国家工程研究中心等重点研究机构及其依托单位，行业领军科技企业，全国性农业科技社团，以及其他在全国范围内具有顶尖综合实力、突出创新能力和广泛行业影响力的涉农单位。

（二）理事单位会员

省级重点高校，省级研究机构，国家技术创新示范企业、高新技术企业、农业产业化国家重点龙头企业、专精特新“小巨人”等科技企业，省级科技社团，以及其他在一定区域内具备较强科技创新实力和行业影响力的涉农单位。

（三）普通单位会员

高等院校（含相关领域院系），省级研究机构直属研究院所和技术推广单位、地市级研究机构，地市级科技社团，农业产业化省级重点龙头企业、专精特新中小企业等科技企业，新型研发机构和具备较强示范带动作用的新型经营主体，以及其他具备一定科技创新能力和行业影响力的涉农单位。

二、入会流程

（一）在线申请。申请单位请登录学会网站（www.caass.org.cn），通过“学会服务—会员专区—会员登

录”或网页右侧“会员登录”入口，进入会员管理系统，选择“单位会员登录”，点击“立即注册”，按要求填报信息并提交入会申请。

（二）资格审核。学会办事机构依据《中国农学会会员管理办法》对申请单位进行资格审核。

（三）审批入会。通过资格审核的单位，提交学会常务理事会审议。

三、会员权益

学会严格按照《中国农学会章程》《中国农学会会员管理办法》，切实维护会员合法权益。对按时足额缴纳会费的单位会员，学会将在学术合作、资源共享、举荐推选及个性化服务等方面提供优先支持与专属服务。具体服务事项详见学会官网《中国农学会会员服务清单》。

四、会费标准及缴纳方式

（一）会费标准

常务理事单位会员：20000 元/年；

理事单位会员：10000 元/年；

普通单位会员：5000 元/年。

（二）缴纳方式

会费按年度收取，鼓励一次性缴纳多年会费（最长不超过5年）。学会统一收费并开具电子会费票据。

账户名称：中国农学会

账 号：11040101040003509

开 户 行：中国农业银行北京朝阳路北支行
（汇款时请务必注明“单位会员会费”）

五、联系方式

联系人：体系建设处 杜勇 杨贵芝

电 话：010-59194489 59194706

邮 箱：sscaass@163.com

地 址：北京市朝阳区麦子店街 22 号楼 816 室

邮 编：100125

